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  
SHOUGANG CONCORD GRAND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0)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GLOBAL DIGITAL CREATION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1)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 聯合公佈

### 轉讓 GDC Technology Limited 之股份

首長四方與環球數碼各自之董事會謹公佈，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五日，環球數碼（其為首長四方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已同意向曹先生、陳先生及張博士分別轉讓 4,266,667 股、4,266,667 股及 7,466,666 股 GDC Technology（其為環球數碼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股份，就此涉及之現金總代價為 1,600,000 港元，須於完成時支付。

在完成時，GDC Technology 將會由環球數碼持有 85%、由曹先生持有 4%、由陳先生持有 4%、及由張博士持有 7%。

曹先生及陳先生均為環球數碼之董事，而張博士則為GDC Technology之董事。轉讓事項構成環球數碼之一項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惟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32條獲豁免徵求獨立股東之批准。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首長四方間接擁有環球數碼約74.98%之權益。曹先生及陳先生均為首長四方之董事，而張博士乃GDC Technology(其為首長四方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董事。根據轉讓事項擬進行之交易構成首長四方之一項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惟可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2條獲豁免徵求獨立股東之批准。

載有(其中包括)轉讓事項進一步詳情之首長四方及環球數碼通函將會在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彼等各自之股東。

## 轉讓事項

日期

二零零六年七月五日

訂約各方

- (1) 環球數碼；
- (2) 曹先生；
- (3) 陳先生；及
- (4) 張博士。

轉讓事項

根據轉讓事項，環球數碼已同意向曹先生、陳先生及張博士分別轉讓4,266,667股、4,266,667股及7,466,666股GDC Technology已發行股本中之股份，就此涉及之現金代價分別為426,666.70港元、426,666.70港元及746,666.60港元，須於完成時支付。銷售股份佔GDC Technology已發行股本之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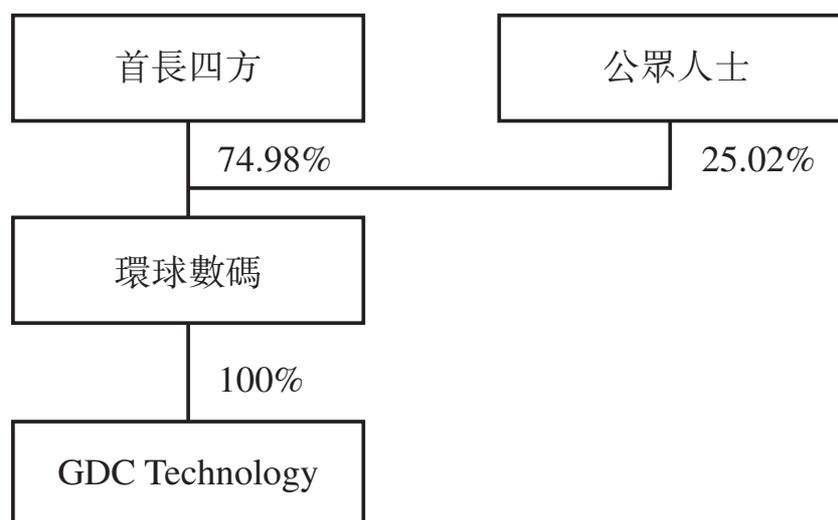
GDC Technology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毋須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根據GDC Technology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計算，銷售股份應佔之淨負債約為5,450,000港元。銷售股份在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應佔除稅前及除稅後虧損分別約為1,640,000港元及1,586,000港元，而銷售股份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應佔除稅前溢利及除稅後虧損則分別約為34,000港元及31,000港元。

有關代價（相等於銷售股份之面值每股0.10港元）乃經由訂約各方按一般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根據GDC Technology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GDC Technology之財政狀況為淨負債，而環球數碼及首長四方各自之董事（包括彼等各自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有關代價對環球數碼及其股東而言乃公平合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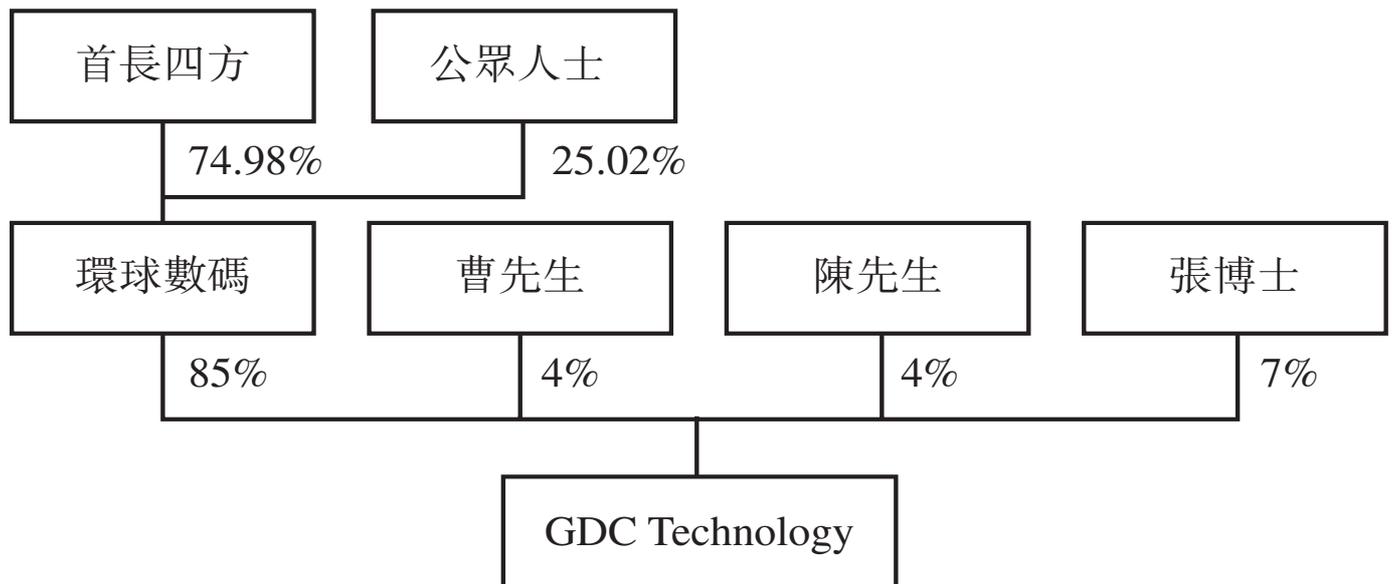
## 股權架構

以下乃GDC Technology在完成前及完成後之股權架構：

### 完成前



## 完成後



在完成後，GDC Technology將會分別繼續為環球數碼及首長四方之附屬公司。

## 條件

轉讓事項須待曹先生、陳先生及張博士各自均已簽署承諾書，向GDC Technology承諾彼等各自在完成時起計十二個月期間內不會出售、轉讓或以其他方式出售其因轉讓事項而獲得之GDC Technology股份後，方可完成。倘GDC Technology認為作出有關轉讓乃違反上述條件，則GDC Technology有權拒絕登記由曹先生、陳先生或張博士作出之任何轉讓。

倘上述之條件在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或經由訂約各方同意之較後日期）未獲履行，則轉讓事項將會失效，而訂約各方其中任何一方均不可根據或遵照轉讓事項之條文而承擔任何責任，惟倘在失效之前違反有關規定則作別論。

## 完成

完成將於上述條件獲履行當日起計第三個營業日落實。

## 進行轉讓事項之理由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GDC Technology乃環球數碼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提供電腦解決方案，供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

GDC Technology一直在虧損情況下經營業務，而根據其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GDC Technology之財政狀況為淨負債。各董事會認為轉讓事項將會令曹先生、陳先生及張博士各自以個人身份擁有GDC Technology之權益，而此舉將會提升曹先生、陳先生及張博士參與GDC Technology業務之積極性，因此將會有利GDC Technology之發展，並有助環球數碼之持續發展。因此，環球數碼及首長四方之董事（包括彼等各自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轉讓事項乃公平合理，亦符合環球數碼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 進行轉讓事項之財務影響

在完成後，GDC Technology將會分別繼續為環球數碼及首長四方之附屬公司，而其財務業績與資產及負債將會繼續合併在環球數碼及首長四方之綜合財務報表內。

環球數碼及首長四方將會因轉讓事項而收取合共1,600,000港元之現金代價，亦即進行轉讓事項之所得款項毛額及淨額。根據銷售股份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之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淨負債計算，環球數碼及首長四方在完成後將會就該項視作出售而確認一筆收益約共7,050,000港元，此乃進行轉讓事項所得之款項淨額與銷售股份應佔之未經審核綜合淨負債（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約為5,450,000港元）兩者之差額。環球數碼及首長四方根據銷售股份應佔之未經審核綜合淨負債計算之資產淨值預期將會增加約7,050,000港元（即該項視作出售所得之收益）。預期轉讓事項不會對環球數碼及首長四方之負債及收入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轉讓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合共1,600,000港元將會按環球數碼擁有於GDC Technology之權益比例，以股東貸款之形式重新投資於GDC Technology。

## 首長四方及環球數碼之資料

首長四方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則主要經營物業投資及管理、及文化傳媒及金融服務。

環球數碼主要經營數碼內容業務，包括創作、生產及發行數碼內容。

### 一般事項

曹先生及陳先生均為環球數碼之董事，而張博士則為GDC Technology之董事。由於適用於轉讓事項之各個百份比率均少於25%，而有關之總代價亦少於10,000,000港元，故轉讓事項構成環球數碼之一項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惟可根據創業上市規則第20.32條獲豁免徵求獨立股東之批准。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首長四方間接擁有環球數碼約74.98%之權益、曹先生及陳先生均為首長四方之董事，而張博士乃GDC Technology（其為首長四方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董事。由於適用於轉讓事項之各個百份比率均少於25%，而有關之總代價亦少於10,000,000港元，故根據轉讓事項擬進行之交易構成首長四方一項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惟可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2條獲豁免徵求獨立股東之批准。

載有（其中包括）轉讓事項進一步詳情之首長四方及環球數碼通函將會在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彼等各自之股東。

### 釋義

在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各董事會」 指 首長四方及／或環球數碼之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於正常營業時間一般開門營業之日(不包括星期六)
「完成」	指	轉讓事項之完成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張博士」	指	張萬能博士，其為GDC Technology之董事，亦為環球數碼及首長四方之關連人士
「環球數碼」	指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證券在創業板上市
「GDC Technology」	指	GDC Technology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於本公佈發表日期，乃環球數碼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首長四方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幣值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曹先生」	指	曹忠先生，首長四方之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亦為環球數碼之主席兼執行董事，亦為環球數碼及首長四方之關連人士

「陳先生」	指	陳征先生，首長四方之營運董事總經理，亦為環球數碼之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亦為環球數碼及首長四方之關連人士
「銷售股份」	指	根據轉讓事項將分別轉讓予曹先生、陳先生及張博士之GDC Technology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4,266,667股、4,266,667股及7,466,666股股份，合共佔GDC Technology已發行股本之15%
「首長四方」	指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證券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轉讓事項」	指	向曹先生、陳先生及張博士轉讓銷售股份
「%」	指	百分比率

承董事會命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曹忠**

承董事會命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征**

香港，二零零六年七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首長四方之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王青海先生（主席）；曹忠先生（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陳征先生（營運董事總經理）、王恬先生（副董事總經理）、程曉宇女士（副董事總經理）、袁文心先生（副董事總經理）；梁順生先生（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建紅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劉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環球數碼之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曹忠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梁順生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征先生（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金國平先生和徐清博士（副總裁兼執行董事）、鄧偉博士（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鄺志強先生、卜凡孝先生及許洪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分別提供有關環球數碼之資料。環球數碼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之資料承擔全部責任。環球數碼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在聯交所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刊載。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